

##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並未計及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及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於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直接或間接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	頭寸	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
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25,000,000	好倉	75
黃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225,000,000	好倉	75
Lam Shui Ling Patrizia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225,000,000	好倉	75

附註：

1. 該等225,000,000股股份由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持有。黃先生實益擁有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黃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持有本集團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黃先生為英屬維爾京群島控股公司的唯一董事。
2. Lam Shui Ling Patraiza女士為黃先生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am Shui Ling Patraiza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黃先生擁有本集團全部股份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並未計及根據超額配股權及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